

留坝县财政局文件

留财办农改〔2025〕29号

留坝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二批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资金的通知

火烧店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汉中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》（汉财办农改〔2025〕1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现下达火烧店镇中西沟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资金 20 万元，用于中西沟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该指标收入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313 农

林水”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”。年终省级转移支付功能科目列“2300313 农林水”，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

二、请严格按照下达的项目计划使用奖补资金，严禁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地点、内容、标准和投资规模，挤占、挪用、套取项目资金等。

三、奖补项目应实行项目预决算、考核验收、绩效评价、公开公示、镇级报账等制度，做好绩效管理，完成绩效目标任务（详见附件）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中西沟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。



留坝县财政局

2025年3月12日印发

附件1

火烧店中西沟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5 年度)

项目名称		中西沟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			
主管部门		留坝县火烧店镇人民政府		实施期限	2025年
		实施期资金总额	20万元	年度资金总额:	20万元
		其中: 当年财政拨款	20万元	其中: 财政拨款	20万元
	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	年度总目标	
	火烧店镇中西沟村四组实施环境整治3处300平方米, 打造村民公共活动场所1处。			火烧店镇中西沟村四组实施环境整治3处300平方米, 打造村民公共活动场所1处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	环境整治费用		≤11万元
			打造村民公共活动场所费用		≤9万元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实施环境整治		≥300平方米
			打造村民公共活动场所		≥1处
		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合规率		≥95%
			环境综合整治项目验收合格率		≥95%
		时效指标	项目实施周期		2025年4月至7月
			资金拨付及时率		≥95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群众数		51户178人
			改善群众生活环境		有效改善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村容村貌		持续提升
			项目建成使用年限		≥8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游客满意度		≥90%
			当地群众满意度		≥90%

